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情况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预案》；2020年11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2020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3022），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20年11月20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3022号]，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2020年12月9日，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相关问题作出回复并予以披露，2021年3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28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756万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有效期12个月内有效。

二、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1、2021年6月25日公司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92,404,000股增加至269,365,6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2、2021年7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共行权130,200股，公司总股本由269,365,600股增加至269,495,800股。

3、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 3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3,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该注销程序已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完成，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69,495,800 减少至 269,422,3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1)。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完成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述内容，且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议案》，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5,756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8,058.4 万股，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未超过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股票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调整发行数量上限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无须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四、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